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富吉瑞
股票代码：688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1：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幢1905室
通讯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幢190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国际商务广场1幢1905室
通讯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国际商务广场1幢190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3：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华石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588弄15号1幢1层6区116室
通讯地址：上海浦东新金桥路36号国际财富中心南塔3202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富吉瑞	指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1、苏州空空	指	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2、苏州兆戎	指	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上海兆韧	指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12月5日减持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1

名称	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幢1905室
成立日期	2016-07-08
营业期限	2016-07-08 至 2023-06-30
注册资本	1938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PF7357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及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6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15.48% 苏州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10.32%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5.16% 郑泽迪，5.16% 雷秋生，5.16% 童华，5.16%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2

名称	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国际商务广场1幢1905室
成立日期	2015-02-26
营业期限	2015-02-26 至 2025-02-25
注册资本	5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30888575N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8.14% 西藏星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9.38% 上海空勤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38%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3

名称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588弄15号1幢1层6区116室
成立日期	2014-11-05
营业期限	2014-11-05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20836034 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石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石，40.50% 曾广觉，28.50% 瞿中伟，16.50% 沈星汉，9.50% 胡世芳，5.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去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华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上海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2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去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华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上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3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去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华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中国	上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原因及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根据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苏州空空拟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富吉瑞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2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减持计划。于上述减持计划结束后，如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等因素，决定是否进一步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空空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兆戎、上海兆韧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7,800,33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26%。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空空、苏州兆戎、上海兆韧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变动比例
苏州空空	集中竞价	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531,709	0.70%
	大宗交易	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2,102,971	2.77%
	合计	/	/	2,634,680	3.47%
苏州兆戎	集中竞价	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230,320	0.30%
	大宗交易	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935,000	1.23%
	合计	/	/	1,165,320	1.53%
上海兆韧	/	/	/	/	/
合计				3,800,000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00,3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苏州空空	合计持有股份	4,882,327	6.42%	2,247,647	2.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82,327	6.42%	2,247,647	2.96%
苏州兆戎	合计持有股份	2,628,810	3.46%	1,463,490	1.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8,810	3.46%	1,463,490	1.93%
上海兆韧	合计持有股份	289,200	0.38%	289,200	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200	0.38%	289,200	0.3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800,337	10.26%	4,000,337	5.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00,337	10.26%	4,000,337	5.26%

注：上表中的“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空空、苏州兆戎、上海兆韧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法务部，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6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富吉瑞	股票代码	688272
信息披露义务人1名称	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1注册地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幢190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2名称	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2注册地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国际商务广场1幢1905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3名称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注册地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588弄15号1幢1层6区116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7,800,337 持股比例：10.2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3,800,000 变动比例：5.00% 变动后持股数量：4,000,337 变动后持股比例：5.2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88272　证券简称：富吉瑞　公告编号：2024-070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累计 达到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空空”）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兆戎”）、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兆韧”）合计持有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吉瑞”或“公司”）股份数量由7,800,337股减少至4,000,3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0.26%减少至5.26%，权益变动累计达到5%。

● 本次权益变动为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近日收到苏州空空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兆戎、上海兆韧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在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12月5日期间，苏州空空、苏州兆戎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本次权益变动后，苏州空空、苏州兆戎、上海兆韧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00,3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26%。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名称	苏州空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幢1905室
成立日期	2016-07-08
营业期限	2016-07-08 至 2023-06-30
注册资本	1938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MPF7357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及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6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15.48% 苏州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10.32%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5.16% 郑泽迪，5.16% 雷秋生，5.16% 童华，5.16%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6%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去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华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上海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名称	苏州兆戎空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国际商务广场1幢1905室
成立日期	2015-02-26
营业期限	2015-02-26 至 2025-02-25
注册资本	5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30888575N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8.14% 西藏星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9.38% 上海空勤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38%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0%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去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华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上海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3：

名称	上海兆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588弄15号1幢1层6区116室
成立日期	2014-11-05
营业期限	2014-11-05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20836034 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石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华石，40.50% 曾广觉，28.50% 瞿中伟，16.50% 沈星汉，9.50% 胡世芳，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去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华石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男	中国	上海	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自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12月5日期间，苏州空空、苏州兆戎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变动比例
苏州空空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2,634,680	3.47%
苏州兆戎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3年11月8日－2024年12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1,165,320	1.53%
上海兆韧	/	/	人民币普通股	/	/
合计				3,800,000	5.00%

注：上表中的“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苏州空空	合计持有股份	4,882,327	6.42%	2,247,647	2.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82,327	6.42%	2,247,647	2.96%
苏州兆戎	合计持有股份	2,628,810	3.46%	1,463,490	1.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8,810	3.46%	1,463,490	1.93%
上海兆韧	合计持有股份	289,200	0.38%	289,200	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200	0.38%	289,200	0.3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800,337	10.26%	4,000,337	5.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00,337	10.26%	4,000,337	5.26%

注：上表中的“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表格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4—066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6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6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伟先生因公未能参加并主持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张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会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92人，代表股份数1,270,699,0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96,964,131股的74.8807%；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576,918,7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96,964,131股的33.99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89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93,78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96,964,131股的40.8836%。

（2）公司部分董事及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按出资比例向参股公司信祥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的股份数1,267,745,31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75%；
反对的股份数2,831,94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29%；
弃权的股份数121,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6%。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的股份数182,209,6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048%；
反对的股份数2,831,9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94%；
弃权的股份数12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8%。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的股份数1,270,183,86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5%；
反对的股份数36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6%；
弃权的股份数151,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的股份数184,648,2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18%；
反对的股份数36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2%；
弃权的股份数15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0%。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吴正茵、陈宇琪；
3、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4-081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子公司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交易各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文件，所涉及的具体事项包括交易金额等尚需交易各方另行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确定。正式协议能否签订取决于后续的尽职调查及根据审计、法律及评估结果进行的进一步协商谈判，以及履行必要的决策和批准程序，因此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后续进展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在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及执行前，本协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024年12月5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子公司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意向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1、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属于鱼台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鱼台政府”或“甲方”）管理的鱼台县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新能源”或“丙方”），鱼台政府授意丙方受让该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意向，并于2024年12月5日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或“本协议”）。

本次交易转让价格为40,100万元；其中32,600万元用于股权受让款、7,500万元用于代目标公司偿还对乙方的借款。该价格仅为协议各方初步协商的意向价格，并非最终成交价格，最终成交价格以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为准。

2、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交易各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文件，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约定的意向转让价格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后续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且约定的最终成交价格超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公司将按法规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甲方

名称：鱼台县人民政府

基本情况：鱼台县地处鲁西南，位于鲁苏两省交界处。2023年，鱼台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46.30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3.91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63.27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119.12亿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833元、23274元。先后荣获全国信访工作“三无”县、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全国科普示范县、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全省现代农业强县、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县、全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县等荣誉。

（摘自鱼台县人民政府官网 http://www.yutai.gov.cn）

（2）丙方

名称：鱼台县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27MACJA10N1C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滨湖街道观鱼大道东首8号经济开发区数字产业大厦1108室

法定代表人：李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05-23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煤炭开采；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炼焦；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制品制造；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水上运输设备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鱼台县财政局（鱼台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持股比例100%

2、交易对方（丙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0
净资产	0
项目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营业利润	0
净利润	0

3、其他说明

（1）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2）华兴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鱼台县鱼城镇乔庄北

法定代表人：徐新霞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3月15日

营业期限：2011年3月15日 至 2031年3月14日

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研发及综合利用；生物质发电；热力生产与供热；供热管网及能源站建设、运营、维护（国家禁止和限制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461.60	50,824.91
负债总额	14,440.64	20,379.65
应收款项总额	30,178.56	34,118.9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32,020.96	30,445.26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591.69	13,745.93
营业利润	1,747.78	1,248.45
净利润	1,575.71	1,28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18	262.34

3、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委托标的公司理财的情况，但存在因票据业务而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2024年11月30日提供担保金额为1,060.45万元），若后续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时担保关系尚未解除，公司将在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中对解除担保事项进行约定；为满足鱼台项目日常运作，标的公司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2024年11月30日占用公司资金金额为10,799.19万元），公司将在后续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时对标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归还方案进行约定。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交易涉及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意向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

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转让给丙方。

2、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将基于第三方审计评估后（如：目标公司的净资产值、三方协商确定的市场估值等）进行计算，甲乙丙三方（以下简称“各方”）同意暂以2024年5月31日作为审计评估基准日，意向的转让价格为40100万元；其中32600万元用于股权受让款、7500万元用于代目标公司偿还对乙方的借款。

本协议约定的价格仅为协议各方初步协商的意向价格，并非最终成交价格，最终成交价格以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为准。支付方式及时间安排将在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中详细约定，包括但不限于预付款、股权转让款、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产生的调整额、股权过户后的尾款支付及债务偿付等。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4-080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菁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子公司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子公司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